

我的讀書經

——晚鳴軒雜著



首先，我得把題目說明一下。題目中的「讀書經」三字，要讀成「讀書——經」，不能讀作「讀——書經」。做生意有「生意經」，談戀愛有「戀愛經」，讀書當然也有「讀書經」。如果依照後一讀法，那本文豈不成了讀五經中「書經」的報告？而事實上本文完全沒有談到「書經」。為了避免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的讀者誤會我文不對題，因此特別加以說明。

你也許以為我考慮太多，其實才不哩！去年某大學研究所入學考試，該校中國文學系某教授出的作文試題是「與友人論學書」。這個題目少說也已流行了一千多年，你隨便翻翻唐宋明清人的文集，就會看到。三千多位有志進研究所的青年才俊據題發揮

紫霞

，洋洋灑灑，不在話下。到了閱卷的時候，閱卷委員們竟發現考生的試卷有兩種不同的內容：一種是與友人談論學問的，採書信體寫；另一種是與友人談論如何學習書法，有採書信體的，也有不用書信體的。原來前一類考生把「論學書」念成了「論學——書」，腦筋和命題教授一樣；後一類考生却念成了「論——學書」，於是王羲之、顏真卿、柳公權、歐陽詢等古代書法大家一一登場。這種現象曾使那位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的命題教授大為驚訝。當時頭腦開通的閱卷委員認為考生按照「論——學書」的念法答題也不算錯，錯在命題教授出了個含有歧義的作文題，於是不管考生是按「論學——書」或「論——學書」作答，一視同仁的評分；但是部分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的閱卷委員，對按「論——學書」作答的試卷就無法欣賞。這類考生國文成績之受影響，可想而知。其實在我看來，把已有千餘年歷史的「與友人論學——書」這個陳腔濫「題」念成「與友人論——學書」，簡直是推陳出新。這類青年才俊最適合研究科學了，因為他們能想到一般人所想不到的。有這樣的頭腦，才能談得上科學發明。

話說到此，相信您能明白為何要我標題目先說明一下了。

我以教書為終身職責，由於業務上的需要，非經常讀書不可。古人稱這一行為「教學相長」，這說法相當高雅，足以吸引有「人之患」的朋友們忘了今世何世而加入這一行。在古代學術領導社會的年頭，這一行的確有它的可美之處；而如今是工商企業左右社會的時代，今非昔比，幹這一行的就難免有不堪回首的感慨了。我還是踏實一點，用經商來比喻這一行吧。讀書是吸收知識，相當於商人進貨；教書是販賣知識，相當於商人售貨。光讀書而不教書，生活就沒有着落；光教書而不讀書，一旦存貨售罄，只有關門大吉。必焉有進有出，收支相抵，而略有盈餘，才是營生之道。這比喻相當粗俗，遠不及「教學相長」來得堂皇動聽，但却是十分符合工商業觀念的。

學生時代，人人都有本讀書經，可能彼此沒有太大的差別。而且學生時代究竟距離現在太遠了，不談也罷，且從我留校擔任中文系的助教談起。

當上中文系助教，等於挑起了傳遞並發揚中國傳統文化的責任。到職之初，我一則以喜，一則以懼。

喜的是有了個值得我安身立命之所，懼的是深覺責任重大，我的肩膀不勝負荷。當時我擬定了四年讀書計畫，一方面在我的老師鄭因百教授指導下研讀戲曲小說方面的書籍，一方面我選定資治通鑑為每天必讀的書籍。以後我在戲曲小說方面還有點心得，應歸功於這四年打下的基礎。就在第四年，我完成了「諸宮調訂律」，這是我助教升講師的論文。這篇論文的原稿曾先後借給國內外研究諸宮調的幾位學者參考，但一直到民國六十三年至六十五年，才經過少許修訂在輔仁大學人文學報第三、四、五期發表。像這種冷門的論文，我敢打賭全世界要看的學者也不會超過一打以上。至於資治通鑑，那真是一部使我一生受用不盡的書，無論在研究文學方面或者在做人處世方面。研究文學離不開歷史，從前國內有些大學在文學院設有文史系，就是文史一家的證明。一位文學研究者如果具有豐富的歷史知識，毫無疑問的會使他對文學作品有更正確更周全的了解；當然，一位歷史學者也不能置各家文集詩集不顧，因為那裏面有史部羣籍所沒有的寶貴史料。對中文系的學者來說，除了兼具文學價值的前四史，特別是史記和漢書外，一般所謂的「正史

」都適合隨時參考之用，而不宜從頭到尾閱讀。正史卷帙浩繁，對中文系的學者來說，不但時間上不允許，而且也無此必要。只要熟讀資治通鑑，中國大半部歷史（戰國至五代）也就了然於胸了。這是我選讀通鑑的原因。起初我很貪心，規定自己每天一定要閱讀一卷。全書二百九十四卷，除去星期日及國定紀念日不計，我預定以一年時間讀完全書，接下去再讀讀資治通鑑長編、建炎以來繫年要錄等書。可是幾天下來，覺得一天看一卷實在太趕，有時候今天事情忙，難免把今天的份留到明天再補看，這樣明天的工作就更多了。而且爲了趕進度，匆匆忙忙讀下去，沒有從容欣賞思索的餘裕，這不是讀書的好辦法。於是我把閱讀進度大幅度的調整，改爲三天讀一卷，三年讀完，第四年改讀通鑑記事本末，算是總複習。這麼一來，讀通鑑對我來說不再是一項負擔，而是一種樂趣。不但助教時期的讀書計畫得以完成，也養成了我此後讀書好整以暇從容不迫的態度。在此以前，我是急性子，喜歡一口氣讀完某一本書，或寫完某一篇文；在這項工作還未完成之前，不能分心去從事另一項工作。在此以後，我漸漸習慣了同時有好幾個頭緒的工作，

不再急急忙忙像個緊張大師那樣趕。讀書和寫作是一輩子的事，只要持之以恆，自然日有進境，何必斤斤計較一朝一夕之功！

在天天讀通鑑的日子，內心的感覺彷彿是在翻閱祖父或父親的一本舊帳——這裏面記載着幾多光榮，幾多屈辱，幾多不便外揚的家醜；但無論是光榮、屈辱、甚至不便外揚的家醜，統統是我家的事情，統統使我有親切之感。讀完通鑑之後，有兩點感想我到二十多年後的今天尚未忘記：第一點是，讀書如果止於讀教科書，根本沒有踏入學問的殿堂。第二點是，要提高現代國民的民族意識，最有效的途徑就是加強本國歷史的教學。以目前高中本國史和大學中國通史和近代史這點課程，怎能抗拒太平洋彼岸「綠卡」的誘惑？何況大專聯考理工科的考生根本不考本國史地！當子孫對他的先世事蹟一知半解甚至半知不解的時候，教他如何對先世有親切感？

本學期我在臺大外文系比較文學博士班開了門治學方法，在講到資治通鑑這部編年鉅著時，就要全班同學實地讀通鑑八卷——卷二百十五至卷二百二十二。這八卷所記正是天寶之亂前後史事。固然李白、杜

甫這幾位大詩人不會出現在這八卷記載中，可是他們的不少詩篇却與這個大動亂的時代息息相關。班上六位從外文系、外文研究所碩士班讀上來的同學讀完這八卷記載後，談起這段歷史來頭頭是道。大至安史之亂的前因後果；小至安祿山的肚皮有多大；大快人心的人事如安史兩賊最後都慘死在自己兒子的陰謀下——親手殺的或教人殺的；令人感嘆的事如唐玄宗和唐肅宗父子之間的失和；令人髮指的事如奸相李林甫爲了表示平時科舉辦得好，已完全做到外無遺才，他在一次唐玄宗授意降低標準的特考中，硬是昧着良心一個考生也不錄取（可憐的詩聖杜甫也參加了那次考試）。他們越談得起勁，我的內心越高興。下課回家吃晚飯，打開一瓶保存多年友人所贈的威士忌，痛快地喝了兩杯。

話說回頭，四年助教過去，升了講師，就得登臺授課了。臺大中文系的慣例，講師總是兩班大一國文。這種慣例是否合理，不屬本文範圍，姑置不論。那時臺大國文教材一學期教孟子，一學期教史記。不久又改以左傳取代了孟子。在教書的頭兩年，我讀書的重點也就放在這幾本書上。孟子比較不成問題，我小

時候讀私塾，曾把四書背得滾瓜爛熟，當時雖然似懂非懂，但如今重溫舊業，竟然不懂的也懂了。比較辛苦的是史記和左傳，特別是左傳。於是史記會註考證和左傳會箋就成了不離案頭的兩部重要書籍。說來慚愧，這兩部書都出自日本學者之手。其實慚愧的豈止這二件事！你在辭海辭源查不到的典故成語，往往一翻大漢和辭典就有，而大漢和辭典又是日本學者的傑作！

史記，教課用到的不過六篇左右，但我却把全書一百三十卷中的一百十二卷都精讀了，只賸下年表十卷和書八卷不曾讀。年表本來是查考用的；書不像本紀，世家、列傳有文學價值，而且我究竟不是專門研究歷史的，沒有必要精讀。我讀史記時，常有似曾相識的感覺，原來好些段文字已在通鑑中讀過了。讀完史記，內心覺得充實無比，因為太史公的驚人之筆——說得具體一點，是奇妙的寫人敘事技巧——注滿了我的胸臆。一直到現在，我仍認為史記是我國最傑出的傳記文學。證之以大一同學的反應，史記也遠較孟子和左傳受歡迎。

史記和左傳，我各花了兩年左右的時間來讀。從

篇幅上來衡量，左傳似乎讀得較慢。主要的原因是左傳文字較古樸，需要有點耐心；其次是那時我開始在校外兼課，雖然鐘點不多，究竟要花時間準備，因此讀左傳的進度就慢了。但我終於讀完了它，一頁都不曾忽略。讀完左傳，很容易感覺到從左傳到史記寫人敘事技巧的演進。左傳雖然缺乏史記那種突如其來的驚人之筆，但技巧亦復不弱。透過左傳看似古拙其實極有分寸的文句，我接觸了許多有趣的史事。當我讀到魯僖公二十三年（西元前六三七年）的紅包事件，我驚訝於我國的紅包歷史竟然如此悠久。我當時靈機一動，心想何不寫一篇「紅包考」。這篇論文的内容將包括紅包的起源、紅包的種類、紅包的效果、紅包的後遺症、送紅包人的心理、受紅包人的心理等等。我雖然的確收集了一些資料，却遲遲不曾動筆。說實話，我真有點畏首畏尾。我怕此文一出，人家以為我是紅包專家，一應有關紅包的事情都來請教我，我將比名醫更過不到私生活，這怎麼成？前幾年，不記得是那一位政府首長主張把「紅包」正名為「臭包」，那我更不會寫這篇論文了。試想想，「臭包考」，這題目多不衛生！論文決定不寫，但我却想借本文把我

國歷史上第一個送紅包的事件談一談，雖然有一點點離題，也顧不得了。

話說晉公子重耳（後來成了春秋五霸之一的晉文公）逃亡到了曹國。曹國的諸侯曹共公聽說重耳的肋骨長得與衆不同，別人的肋骨與肋骨之間都有間隙，而重耳的肋骨却是一條條緊密相連的，於是很想一開眼界。一次，重耳脫光了衣服在洗澡，曹共公就躲在帷幕背後偷看。這事終於被重耳知道了。曹國大夫僖負羈的妻子對丈夫說：「我看晉公子的從者個個都是傳相之才。如果以他們爲相，重耳一定能重返晉國做諸侯；做了諸侯，一定能成爲諸侯的盟主。那時候，他有恩的報恩，有仇的報仇，而我們曹國就是他復仇的第一個對象。還有什麼比被人偷看洗澡受辱更大呢？你何不趁早對重耳表示一點好感，和他聯絡聯絡感情？」於是僖負羈就送去了一盤飯，而在飯的底下暗藏了一塊玉。重耳接受了飯，却把這塊玉退還給僖負羈。

這就是我國歷史上的第一個紅包了。妙哉！表面上是秀才人情飯一盤，普通之極，而事實上則送了一份厚禮。聽說今日商人送紅包，表面上是餅

干一罐，而在餅干下面却藏着花花綠綠的新臺幣，甚至黃金美鈔。這手法和紅包始祖僖負羈夫婦送的如出一轍，古今雷同，誰說人心不古哉！後來晉文公成了盟主，果然率軍滅了曹國，對曹國君臣多所逼害，却單獨派兵保護僖負羈一家。當年文公雖退還了僖負羈的玉，但盛情心領，紅包之功效大矣哉！

我國歷史上的第一個紅包是在婦唱夫隨的情形下送出的，這樣看來紅包的發明人似乎非僖負羈之妻莫屬；不過爲了避免女性同胞的反感，我還是把僖負羈這一對賢伉儷並稱爲「紅包始祖」。讓他們有福共享，有禍共當。後世的紅包事件往往由夫妻檔合作完成，丈夫儘管一本正經地奉公守法，而讓夫人們在背後私相授受，這種作法，也還是僖負羈夫婦的嫡派真傳。

閒話打住，言歸正傳。讀完左傳之後，一直到現在，我就再沒有花費長時間有計畫地精讀一部大書。我原有意選讀資治通鑑長編來精讀，但讀了幾卷之後，覺得此書文章不及通鑑，有需要時查考即可，不必精讀，於是就中途而廢。本來還有意另選一部未曾接觸過的大書來讀，可是那時每天除了教課、準備、批

改作業以及撰寫論文，時間上根本已無餘裕。尤其從民國五十一年擔任起中國文學史課程後，顯得更為忙碌。文學史是基本課程，牽涉最廣，單是各家文集要翻閱一遍，就得費無數時間。不過我雖然從此不會再有長時期的讀書計畫，事實上涉獵却遠較已往為廣，讀書的份量也遠比以前多，只是讀來不如從前仔細而已。從前是選定了書來精讀，如今則需要什么資料時才找甚麼書來看；有時候是由於教學上的需要，有時候是由於寫作上的需要。讀書漸漸變成了查書。

近年來，生活的接觸面漸廣，外務也較多，日子在忙碌中過得特別快。每天能坐下來看書的時間，總是被不能不看的研究生的論文、雜誌的稿件佔去了，而查書多於讀書的趨勢也越來越顯著。我不止一次和同學們談起：「做老師的也不能什麼書都讀，但他查書的本領總比同學們高明。」同學們也許以為我隨便說說，其實這正是我近年來的切身感受。往往友人出

版了新書，承蒙他厚意寄贈一冊。如果是散文或小說，正好填補我上床而未入眠時的空檔，大概不消幾天，就可看完一冊。朋友們這類書籍往往能帶給我安慰和樂趣。如果是學術論著，我一定先翻目錄，有興趣的就抽空一讀，否則不免往書架上一擱——備查。

回想我的讀書生涯，由有計畫的精讀，而翻閱，而查考，真是每下愈況。第一階段頗有自娛的樂趣，效果也最好。後二階段完全是為了工作需要，樂趣自然減低。固然這樣在學識上也有零星的收益，但這種零星的收益要到某一境地才能匯集成較完整的知識，多少有一點事半功倍。假如以上這種轉變是現代讀書人常常令遭遇到的，那我就要奉勸年輕的朋友在後二階段尚未到來時善用第一階段了。如果將來我退休了生活不愁，也許還能重溫第一階段讀書的樂趣；萬一我將來蹈了許多前輩學者的覆轍——退而不休，那就連以讀書自娛來消磨晚年的希望都相當渺茫了。

訂閱書評書目的三個辦法

- ①到附近郵局辦理劃撥，手續免費。
- ②放二八元郵票（大額小額均可）在信封內，掛號寄到46—27號信箱，書評書目社收。
- ③請以劃線支票，抬頭開「書評書目社」，平郵寄至本社即可。